

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2 年中期报告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6
2.1 基金基本情况	6
2.2 基金产品说明	6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8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4 管理人报告	11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1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5 托管人报告	15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5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5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5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6
6.1 资产负债表	16
6.2 利润表	17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19

6.4 报表附注.....	20
§7 投资组合报告.....	45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5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45
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45
7.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46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6
7.6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47
7.7 “影子定价”与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47
7.8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 细.....	48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8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9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9
8.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4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0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0
§10 重大事件揭示.....	51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1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1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1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1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1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1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1
10.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52
10.9 其他重大事件.....	52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5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5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5
§12 备查文件目录.....	56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6
12.2 存放地点.....	56
12.3 查阅方式.....	56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东吴增鑫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358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1 月 7 日	
基金管理人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79,487,725.8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吴增鑫宝货币 A	东吴增鑫宝货币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588	00358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7,103,644.97 份	5,022,384,080.89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和保持高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对基金资产组合进行积极管理，在深入研究国内外的宏观经济走势、货币政策变化趋势、市场资金供求状况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各类投资品种的收益性、流动性和风险特征，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刘婷婷	朱巍
	联系电话	021-50509888-8308	0571-87659806
	电子邮箱	liutt@scfund.com.cn	zhuwei@cz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50509666/400-821-0588	95527
传真		021-50509888-8211	0571-88268688
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银城路 117 号瑞明大厦 9 楼 901、902 室	杭州市萧山区鸿宁路 178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银城路 117 号瑞明大厦 9 楼	杭州市拱墅区延安路 368 号
邮政编码		200120	310006
法定代表人		邓晖	张荣森（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责）

注：因原法定代表人辞任，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六

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举董事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的议案》。经全体董事一致表决同意，由执行董事、行长张荣森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法定代表人职责，直至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且其任职资格获银保监会核准之日止。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scfund.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办公处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银城路 117 号瑞明大厦 9 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级别	东吴增鑫宝货币 A	东吴增鑫宝货币 B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 - 2022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 -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72, 901. 51	62, 320, 532. 27
本期利润	372, 901. 51	62, 320, 532. 27
本期净值收益率	0. 9176%	1. 037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7, 103, 644. 97	5, 022, 384, 080. 8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 0000	1. 000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累计净值收益率	15. 5551%	17. 131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3、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东吴增鑫宝货币 A

阶段	份额净值 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 收益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 1222%	0. 0029%	0. 1110%	0. 0000%	0. 0112%	0. 0029%
过去三个月	0. 4052%	0. 0031%	0. 3366%	0. 0000%	0. 0686%	0. 0031%
过去六个月	0. 9176%	0. 0029%	0. 6695%	0. 0000%	0. 2481%	0. 0029%
过去一年	1. 9132%	0. 0023%	1. 3500%	0. 0000%	0. 5632%	0. 0023%
过去三年	6. 0665%	0. 0021%	4. 0537%	0. 0000%	2. 0128%	0. 002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5. 5551%	0. 0029%	7. 6266%	0. 0000%	7. 9285%	0. 0029%

东吴增鑫宝货币 B

阶段	份额净值 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 收益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 1418%	0. 0029%	0. 1110%	0. 0000%	0. 0308%	0. 00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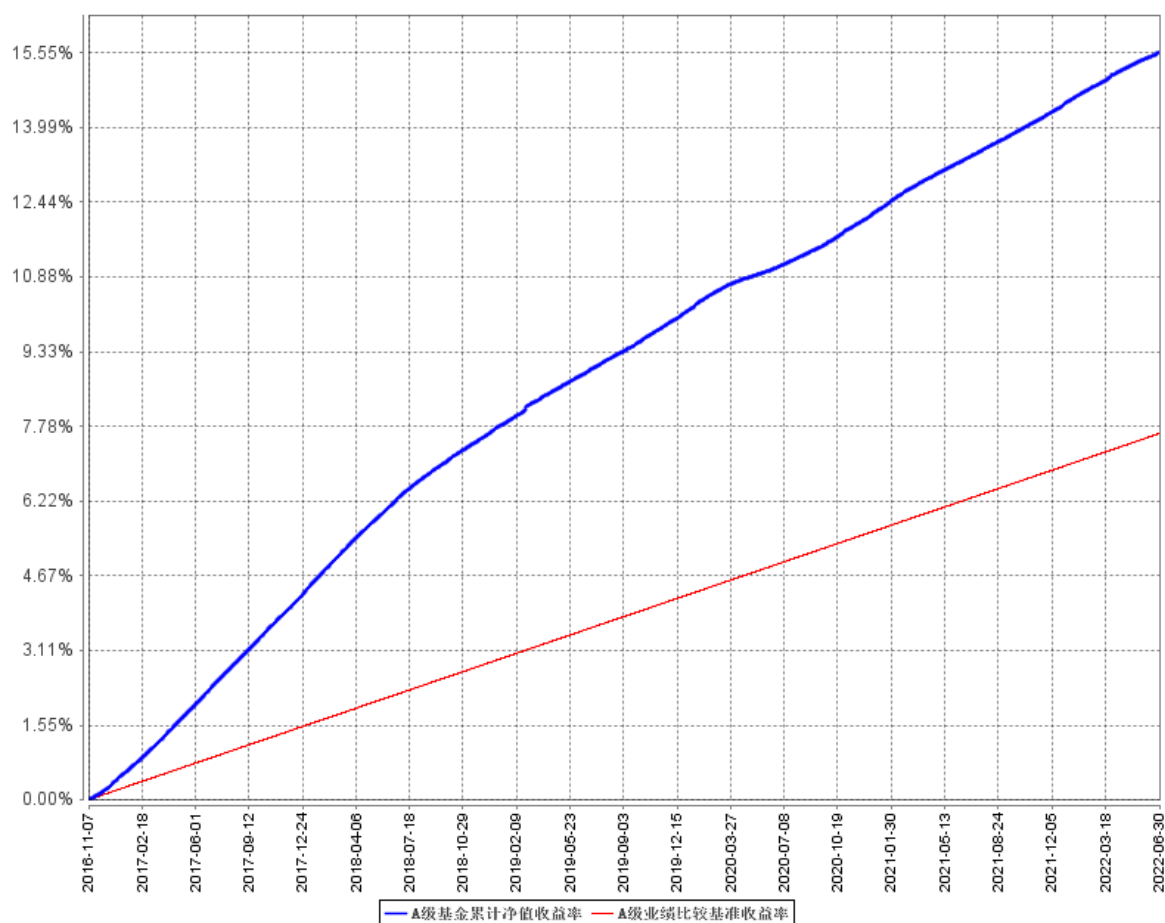
过去三个月	0.4651%	0.0031%	0.3366%	0.0000%	0.1285%	0.0031%
过去六个月	1.0376%	0.0029%	0.6695%	0.0000%	0.3681%	0.0029%
过去一年	2.1579%	0.0023%	1.3500%	0.0000%	0.8079%	0.0023%
过去三年	6.8332%	0.0021%	4.0537%	0.0000%	2.7795%	0.002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7.1313%	0.0029%	7.6266%	0.0000%	9.5047%	0.0029%

注：1、比较基准=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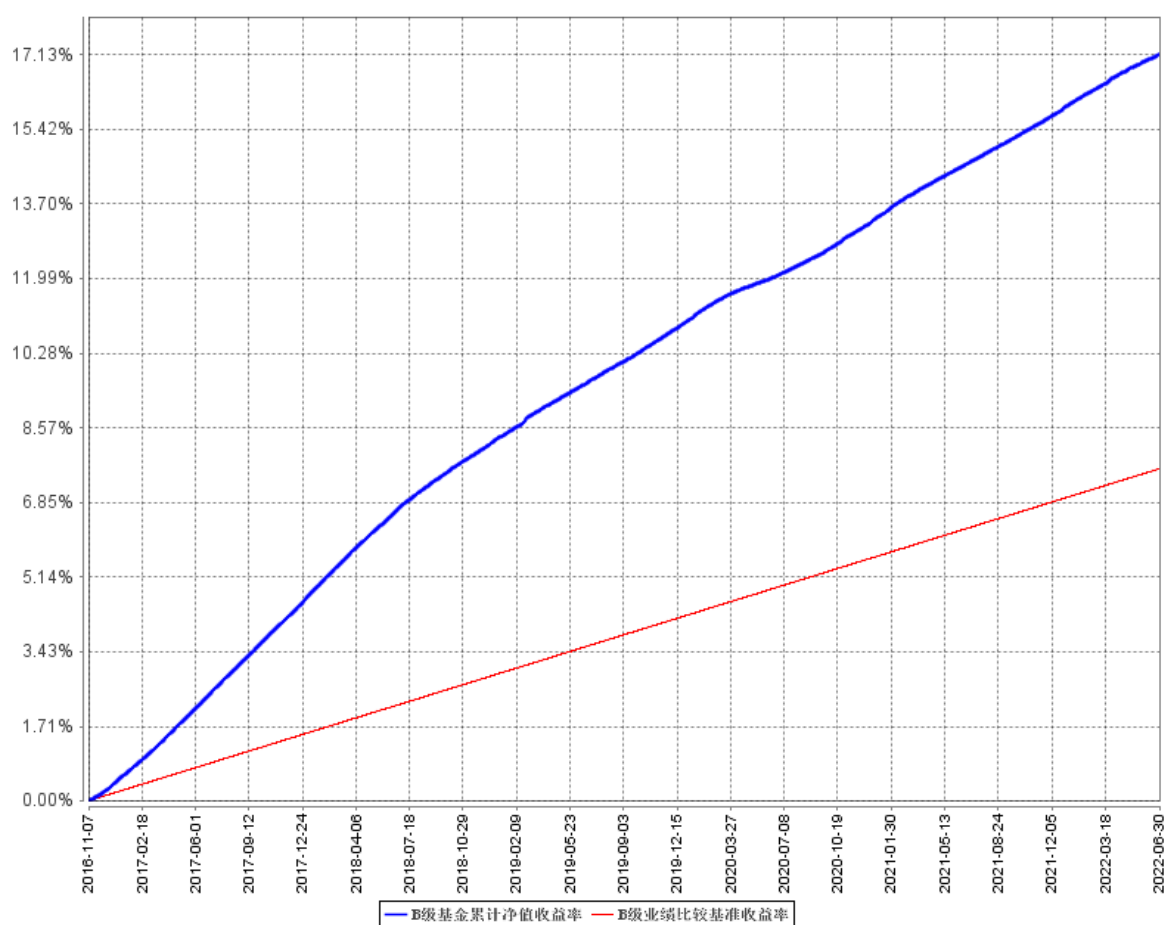
2、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B级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比较基准=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8 月 27 日获证监基字[2004]32 号开业批文, 并于 2004 年 9 月 2 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 公司所在地为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 117 号瑞明大厦 901、902 室。目前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海澜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控股 70%和 30%。公司主要从事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 始终坚守“待人忠、办事诚、共享共赢”的东吴文化, 追求为投资者奉献可持续的长期回报。牢记“受人之托, 待人理财”的根本使命, 深耕细作夯实投研体系, 打造核心竞争力; 整合市场营销, 构建立体式营销体系; 全力做好人才工作, 构建人才梯队; 优化机制机制, 一切业绩说话; 紧抓时代机遇, 做好创新产品运营管理。近年来, 在泛资管大背景下, 公司推进公募基金、专户业务以及子公司业务协同发展, 涵盖了高中低不同风险层次的多元化产品线, 可满足不同类型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进一步加快向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综合性现代财富管理机构转型, 力争在未来 3 年时间内, 把公司建设成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现代财富管理公司。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邵笛	基金经理	2018 年 4 月 11 日	—	15 年	邵笛先生, 中国国籍, 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 具备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上海广大律师事务所; 上海文筑建筑咨询公司; 上海永一房产咨询有限公司。2006 年 9 月起加入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现任基金经理。2019 年 4 月 2 日至 2020 年 7 月 7 日担任东吴鼎元双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 年 7 月 2 日至 2021 年 7 月 28 日担任东吴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8 年 4 月 23 日至 2021 年 9 月 1 日担任东吴悦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0 月 30 日至今担任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4 月 11 日起至今担任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5 月 9 日至今担任东吴鼎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5 月 9 日至今担任东吴优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均指公司对外公告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研究管理、投资决策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以保障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等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并落实交易执行环节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交易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及交易进行了相关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受到疫情影响，上半年经济出现明显回落，其中二季度 GDP 同比增速降至 0.4%，宽信用、稳增长政策更加积极。上半年基建和出口保持稳定，但消费表现疲弱，房地产行业受到较大影响，各地相继出台宽松政策。俄乌冲突推动石油及粮食等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全球通胀形势严峻，美联储货币紧缩节奏加快。国内价格表现相对可控，PPI 小幅回落，仍在 6% 上方，CPI 缓步上行至 6 月份的 2.5%。上半年央行通过上缴利润、适时降准、支持小微贷款等多种措施，促成流动性较为充裕的货币市场环境，通过总量和结构化方式支持实体经济。

上半年经济增长动力不足，政府采用积极的调控政策进行对冲，但由于市场避险情绪较重，叠加需求不足，市场资金面较为宽松。债券市场总体表现良好，有所分化。长债收益率横盘震荡，幅度基本在 15bp 以内，无趋势性行情，短期资产收益率下行幅度较大，一年期存单下行 36bp，3 个月存单则下行 63bp，距离政策利率水平越来越远，其走势受资金面影响较大。上半年高等级债券需求较好，市场再现“资产荒”，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房地产领域，民营房地产企业陆续出现违约事件。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控投资组合信用风险，灵活调整组合久期，有效控制偏离度，做好流动性管理。本基金努力做好各类资产配置，实现基金平稳健康运行，在各项指标合规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持有人获取合理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东吴增鑫宝货币 A 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9176%，本报告期东吴增鑫宝货币 B 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037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69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在疫情冲击得到控制后，经济修复迹象显现，尚不稳定，积极的财政将可能更有作为，而宽松的货币政策有望延续。在自身竞争优势和调控能力加持下，国内制造业能力不断提升，预计下半年出口仍有望有能力保持平稳，而房地产风险缓释后有可能进行修复，下半年经济保持弱复苏概率较大。在外部经济衰退预期影响下，国际大宗商品高位回落，因此虽然国内通胀有所抬头，预计通胀压力或可控。债券收益率大幅上行的风险可能不大，需关注经济修复的节奏及通胀数据变化，同时做好信用风险防范。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

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公司设立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成员由分管运营的公司副总经理、督察长、投研部门（包括但不限于研究策划部、权益投资总部、固定收益总部、专户投资总部）负责人、合规风控部负责人、产品策略部负责人、基金事务部负责人等人员组成，分管运营的公司副总经理担任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主席，基金事务部负责人担任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秘书。同时，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主席指定的其他人员可以列席会议。

公司在充分考虑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的基础上，由估值委员会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投研部门相关业务人员负责在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要求下提供相关分析及数量模型构建及修改的建议；公司副总经理、基金会计等参与基金组合估值方法的确定，复核估值价格，并与相关托管行进行核对确认；督察长、合规风控人员对有关估值政策、估值流程和程序、估值方法等事项的合规合法性进行审核与监督。基金经理参与估值委员会对估值的讨论，发表意见和建议，与估值委员会成员共同商定估值原则和政策，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

公司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没有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有关约定，本基金的收益分配采用“每日分配、每日支付”的方式，即为投资者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且每日进行支付。本报告期东吴增鑫宝 A 级基金应分配收益 372,901.51 元，实际分配收益 372,901.51 元；东吴增鑫宝 B 级基金应分配收益 62,320,532.27 元，实际分配收益 62,320,532.27 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管理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 7 日年化收益率、基金利润分配、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严格遵循《证券投资基金法》、《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2 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851,191,212.77	1,454,714,051.36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236,479,297.85	3,139,221,129.63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236,479,297.85	3,139,221,129.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1,609,248,509.98	1,663,655,427.54
债权投资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856,111,529.80	131,602,2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15,876,138.03
资产总计		5,553,030,550.40	6,405,068,946.56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1,734,313.42	64,979,847.51
应付清算款		-	205,300,000.00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90,644.48	1,206,001.04
应付托管费		436,257.76	482,400.41
应付销售服务费		53,532.31	54,601.74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15,151.40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228,076.57	336,078.90
负债合计		473,542,824.54	272,374,081.00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5,079,487,725.86	6,132,694,865.56
其他综合收益		-	-
未分配利润	6.4.7.8	-	-
净资产合计		5,079,487,725.86	6,132,694,865.5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5,553,030,550.40	6,405,068,946.56

注：1、报告截止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5,079,487,725.86 份。其中东吴增鑫宝 A 级的基金份额为 57,103,644.97 份，东吴增鑫宝 B 级的基金份额为 5,022,384,080.89 份。东吴增鑫宝货币份额总额合计为 5,079,487,725.86 份。

2、以上比较数据已根据本年《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的资产负债表格式的要求进行列示：2021 年年度报告资产负债表中“应收利息”与“其他资产”项目的“本期末”余额合并列示在 2022 年中期报告资产负债表中“其他资产”项目的“上年度末”余额，2021 年年度报告资产负债表中“应付交易费用”、“应付利息”与“其他负债”科目的“本期末”余额合并列示在 2022 年中期报告资产负债表“其他负债”项目的“上年度末”余额。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75,949,493.31	64,124,489.04
1.利息收入		38,546,494.16	62,108,437.9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14,209,039.92	7,797,971.11
债券利息收入		-	32,673,417.6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4,337,454.24	21,637,049.26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7,401,097.66	1,983,161.9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37,401,097.66	1,983,161.9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3	-	-
股利收益	6.4.7.14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5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1,901.49	32,889.14
减：二、营业总支出		13,256,059.53	9,958,471.14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7,577,649.45	6,076,716.14
2. 托管费	6.4.10.2.2	3,031,059.76	2,430,686.48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352,263.04	278,072.05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2,162,475.05	1,015,732.1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162,475.05	1,015,732.13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17	-	-
7. 税金及附加		10,620.04	34,876.35
8. 其他费用	6.4.7.18	121,992.19	122,387.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693,433.78	54,166,017.9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693,433.78	54,166,017.9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2,693,433.78	54,166,017.90

注：以上比较数据已根据本年《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的利润表格式的要求进行列示：2021 年中期报告利润表中“交易费用”项目与“其他费用”项目的“本期”金额合并列示在 2022 年中期报告利润表中“其他费用”项目的“上年度可比期间”金额。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6,132,694,865.56	-	-	6,132,694,865.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6,132,694,865.56	-	-	6,132,694,865.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3,207,139.70	-	-	-1,053,207,139.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62,693,433.78	62,693,433.7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053,207,139.70	-	-	-1,053,207,139.7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6,480,428,536.47	-	-	16,480,428,536.47
2.基金赎回款	-17,533,635,676.17	-	-	-17,533,635,676.17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62,693,433.78	-62,693,433.78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5,079,487,725.86	-	-	5,079,487,725.8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	3,260,336,013.49	-	-	3,260,336,013.49

金净值)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3,260,336,013.49	-	-	3,260,336,013.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7,218,098.84	-	-	1,817,218,098.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4,166,017.90	54,166,017.90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817,218,098.84	-	-	1,817,218,098.8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2,007,752,824.25	-	-	12,007,752,824.25
2.基金赎回款	-10,190,534,725.41	-	-	-10,190,534,725.41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54,166,017.90	-54,166,017.90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5,077,554,112.33	-	-	5,077,554,112.3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邓晖</u>	<u>徐明</u>	<u>骆银</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292 号《关于同意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基金管理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272,486,612.37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

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5 号《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除下述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外,本基金报告期所采用的其他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6.4.4.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分类

除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6.4.4.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基金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基金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估值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基金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估值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基金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

6.4.4.3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实际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另外，根据中国证监会令第 120 号《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如果出现因提前支取而导致的利息损失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应当使用风险准备金予以弥补，风险准备金不足的，应当使用固有资金予以弥补；

(2) 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在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处置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投资收益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入账；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4) 其他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从而导致资产增加或者负债减少、且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

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的规定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基金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未分配利润。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的变更对于本基金的影响不重大。

本基金将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项目中,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项目或“应付利息”项目。

“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本基金计提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本基金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反映在“利息收入”项目中,其他项目的利息收入从“利息收入”项目调整至“投资收益”项目列示。

于首次执行日(2022 年 1 月 1 日),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如下所述: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银行存款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54,714,051.36 元,自应收利息转入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5,738,040.44 元,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为人民币 0.00 元。经上述重分类和重新计量后,银行存款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60,452,091.80 元。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663,655,427.54 元,自应收利息转入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1,185,214.68 元,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为人民币 0.00 元。经上述重分类和重新计量后,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664,840,642.22 元。

应收申购款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31,602,200.00 元,自应收利息转入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0.00 元,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为人民币 0.00 元。经上述重分类和重新计量后,应收申购款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31,602,200.00 元。

应收利息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876,138.03 元，转出至银行存款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5,738,040.44 元，转出至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1,185,214.68 元，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8,952,882.91 元，转出至应收申购款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0.00 元，转出至其他资产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0.00 元。经上述重分类后，应收利息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不再单独列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139,221,129.63 元，自应收利息转入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8,952,882.91 元。经上述重分类后，交易性金融资产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148,174,012.54 元。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4,979,847.51 元，自应付利息转入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4,488.81 元。经上述重分类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4,984,336.32 元。

应付利息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488.81 元，转出至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4,488.81 元。经上述重分类后，应付利息不再作为财务报表项目单独列报。

除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外，于首次执行日，新金融工具准则的执行对财务报表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无影响。

于首次执行日，新金融工具准则的执行对本基金金融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无重大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未导致本基金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的变化。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

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2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2011 年修订）》、《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 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3.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189,101.37
等于：本金	189,078.77
加：应计利息	22.60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851,002,111.40
等于：本金	850,000,000.00
加：应计利息	1,002,111.40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750,070,555.56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100,931,555.84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851,191,212.77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按实际利率计算的 账面价值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2,236,479,297.85	2,238,781,505.73	2,302,207.88	0.0453%
	合计	2,236,479,297.85	2,238,781,505.73	2,302,207.88	0.0453%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合计	2,236,479,297.85	2,238,781,505.73	2,302,207.88	0.0453%

注：1、偏离金额=影子定价-摊余成本；

2、偏离度=偏离金额/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余额。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1,609,248,509.98	-
合计	1,609,248,509.98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余额。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15,084.38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115,084.38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
应付信息披露费	59,507.37
应付审计费	44,630.98
应付中债账户维护费	4,426.92

应付上清所账户维护费	4,426.92
合计	228,076.57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东吴增鑫宝货币 A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本期期初	37,490,929.21	37,490,929.21
本期申购	82,484,042.35	82,484,042.3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62,871,326.59	-62,871,326.59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57,103,644.97	57,103,644.97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东吴增鑫宝货币 B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本期期初	6,095,203,936.35	6,095,203,936.35
本期申购	16,397,944,494.12	16,397,944,494.1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7,470,764,349.58	-17,470,764,349.58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5,022,384,080.89	5,022,384,080.89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东吴增鑫宝货币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372,901.51	—	372,901.5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372,901.51	-	-372,901.51
本期末	-	-	-

单位：人民币元

东吴增鑫宝货币 B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62,320,532.27	-	62,320,532.2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62,320,532.27	-	-62,320,532.27
本期末	-	-	-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7,704.9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4,196,059.20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5,275.78
其他	-
合计	14,209,039.92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28,765,241.33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	8,635,856.33

到期兑付) 差价收入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37,401,097.66

6.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0,588,766,774.39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0,504,078,967.33
减：应计利息总额	76,024,729.97
减：交易费用	27,220.76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8,635,856.33

6.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 衍生工具收益

6.4.7.13.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3.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投资收益。

6.4.7.14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利收益。

6.4.7.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4.7.16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其他	1,901.49
合计	1,901.49

6.4.7.17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18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44,630.98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账户维护费	17,253.84
其他费用	600.00
银行汇划费用	-
合计	121,992.19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注：本报告期基金关联方未发生变化。本基金与关联方的所有交易均是在正常业务中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5,000,000.00	100.00%	190,300,000.00	100.00%

6.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应支付的关联方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7,577,649.45	6,076,716.1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97,928.91	149,500.06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031,059.76	2,430,686.48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 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东吴增鑫宝货币 A	东吴增鑫宝货币 B	合计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946.70	235,992.46	247,939.1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7.39	-	87.39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60	-	23.60
合计	12,057.69	235,992.46	248,050.15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 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东吴增鑫宝货币 A	东吴增鑫宝货币 B	合计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513.00	304,505.85	318,018.8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13	-	49.13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76	-	8.76
合计	13,570.89	304,505.85	318,076.74

注：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25%，对于由 B 类降级为 A 级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基金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A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费率。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01%，对于由 A 类升级为 B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基金销售服务

费率应自其达到B类基金份额条件的开放日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享受B类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费率。

各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E \times \text{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该类基金份额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登记机构，由给基金登记机构代付给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447,316,000.00	25,190.89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918,990,000.00	49,166.70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东吴增鑫宝货币 B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东吴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9790%	—	—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浙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活 期存款	189,101.37	7,704.94	173,401.63	6,597.31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东吴增鑫宝货币A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 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 配合计	备注
372,901.51	—	—	372,901.51	—

东吴增鑫宝货币B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 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 合计	备注
62,320,532.27	—	—	62,320,532.27	—

6.4.12 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471,734,313.42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200217	20 国开 17	2022 年 7 月 1 日	100.57	2,100,000	211,197,000.00
210213	21 国开 13	2022 年 7 月 1 日	100.74	300,000	30,222,000.00
210211	21 国开 11	2022 年 7 月 1 日	100.04	1,600,000	160,064,000.00
112104035	21 中国银行 CD035	2022 年 7 月 1 日	99.93	434,000	43,369,620.00
092203007	22 进出清发 007	2022 年 7 月 1 日	99.18	535,000	53,061,300.00
合计				4,969,000	497,913,920.00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流动性、低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风险均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是本基金市场风险的重要组成部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和保持高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本基金将对基金资产组合进行积极管理，在深入研究国内外的宏观经济走势、货币政策变化趋势、市场资金供求状况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各类投资品种的收益性、流动性和风险特征，力争

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员与全程结合、风控与发展并重的风险管理理念。董事会主要负责公司的风险管理战略和控制政策、协调突发重大风险等事项。公司经营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各类风险的防范和管理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一线业务部门负责对各自业务领域风险的管控，公司具体的风险管理职责由合规风控部负责，组织、协调并与其他各业务部门一道，共同完成对法律风险、投资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风险类别的管理，并定期向公司的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公司风险状况。合规风控部由督察长分管，配置有法律、风控、审计、信息披露等方面专业人员。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同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禁止投资信用等级在 AA+级以下的债券与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本基金投资于主体信用评级低于 AAA 的机构发行的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不得超过 10%，其中单一机构发行的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不得超过 2%；本基金拟投资于主体信用评级低于 AA+的商业银行的银行存款与同业存单的，应当经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批准，相关交易应当事先征得基金托管人的同意，并作为重大事项履行信息披露程序。本基金投资的资产支持证券须具有评级资质的资信评级机构进行持续信用评级。本基金投资的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级别应不低于国内信用评级机构评定的 AAA 级或相当于 AAA 级的信用级别。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均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另外，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交易对手审批制度，并定期对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1,244,572,371.32	918,008,463.37
合计	1,244,572,371.32	918,008,463.37

注：未评级债券包括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及超短期融资券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599,273,270.44	1,790,726,364.55
合计	599,273,270.44	1,790,726,364.55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AAA	82,192,640.13	220,925,407.43
AAA 以下	-	-
未评级	310,441,015.96	209,560,894.28
合计	392,633,656.09	430,486,301.71

注：未评级债券包括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及政策性金融债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其他有

关法律法规，制定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建立了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要求，开展压力测试，对流动性风险量化指标开展监测和分析。针对被动超标和个别暂未达标的情形，开展每日监控与提示，保持投资组合整体良好的流动性，切实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所持大部分投资品种均可在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以摊余成本计价，并通过“影子定价”机制使按摊余成本确认的基金资产净值能近似反映基金资产的公允价值，因此本基金的运作仍然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750,259,657.21		100,931,555.56				851,191,212.77
结算备付金							
存出保证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31,046,366.03	494,880,002.82	110,552,929.00				2,236,479,297.85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09,248,509.98						1,609,248,509.98

应收证券清算款							
应收股利							
应收申购款						-856,111,529.80	856,111,529.80
其他资产							
资产总计	3,990,554,533.22	494,880,002.82	211,484,484.56			-856,111,529.80	5,553,030,550.40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1,734,313.42						471,734,313.42
应付证券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90,644.48	1,090,644.48
应付托管费						436,257.76	436,257.76
应付销售服务费						53,532.31	53,532.31
应交税费							
应付利润							
其他负债						228,076.57	228,076.57
负债总计	471,734,313.42					1,808,511.12	473,542,824.54
利率敏感度缺口	3,518,820,219.80	494,880,002.82	211,484,484.56			-854,303,018.68	5,079,487,725.86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604,714,051.36	250,000,000.00	600,000,000.00				-1,454,714,051.36
结算备付金							
存出保证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0,103,791.35	2,399,349,369.98	129,767,968.30				-3,139,221,129.63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63,655,427.54						-1,663,655,427.54
应收证券							

清算款							
应收利息	-	-	-	-	-	15,876,138.03	15,876,138.03
应收股利	-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131,602,200.00	131,602,200.00
其他资产	-	-	-	-	-	-	-
资产总计	2,878,473,270.25	2,649,349,369.98	729,767,968.30	-	-	147,478,338.03	6,405,068,946.56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4,979,847.51	-	-	-	-	-	64,979,847.51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205,300,000.00	205,300,000.00
应付赎回款	-	-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1,206,001.04	1,206,001.04
应付托管费	-	-	-	-	-	482,400.41	482,400.4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54,601.74	54,601.74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112,590.09	112,590.09
应交税费	-	-	-	-	-	15,151.40	15,151.40
应付利息	-	-	-	-	-	4,488.81	4,488.81
应付利润	-	-	-	-	-	-	-
其他负债	-	-	-	-	-	219,000.00	219,000.00
负债总计	64,979,847.51	-	-	-	-	207,394,233.49	272,374,081.00
利率敏感度缺口	2,813,493,422.74	2,649,349,369.98	729,767,968.30	-	-	59,915,895.46	6,132,694,865.56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利率风险敞口，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数据结果为基于本基金报表日组合持有债券资产的利率风险状况测算的理论变动值。		
	假定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25 个基点，其他市场变量均不发生变化。		
	此项影响并未考虑基金经理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准利率减少 25 个基点	1, 453, 140. 14	2, 196, 200. 54
基准利率增加 25 个基点	-1, 447, 581. 72	-2, 190, 361. 62

6.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系市场价格风险。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资产，且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因此无重大市场价格风险。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	-
第二层次	2, 236, 479, 297. 85	239, 212, 652. 21
第三层次	-	-
合计	2, 236, 479, 297. 85	239, 212, 652. 21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未发生重大转换。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2,236,479,297.85	40.27
	其中：债券	2,236,479,297.85	40.27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09,248,509.98	28.9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51,191,212.77	15.33
4	其他各项资产	856,111,529.80	15.42
5	合计	5,553,030,550.40	100.00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48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471,734,313.42	9.29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 20% 的情况。

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3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1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的情况。

本基金合同约定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不超过 120 天，如有超过应当在 10 个交易日内调整。

7.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78.34	9.29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3.5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6.1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1.96	—
4	90 天(含)—120 天	1.9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2.1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2.14	9.29

注：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不超过 120 天。

7.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的情况。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55,689,772.24	10.9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73,497,132.11	9.3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81,516,255.17	21.29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599,273,270.44	11.80
8	其他	—	—

9	合计	2,236,479,297.85	44.03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99,976,046.70	1.97

7.6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00217	20 国开 17	2,100,000	210,464,969.26	4.14
2	012280302	22 南电 SCP001	2,000,000	201,684,102.15	3.97
3	012280478	22 电网 SCP003	1,800,000	181,602,450.60	3.58
4	210211	21 国开 11	1,600,000	163,056,116.15	3.21
5	112209100	22 浦发银行 CD100	1,600,000	159,790,325.42	3.15
6	072210001	22 招商证券 CP001	1,500,000	151,530,867.79	2.98
7	042100339	21 邮政 CP001	1,000,000	102,246,346.73	2.01
8	012280610	22 中电投 SCP009	1,000,000	100,718,394.56	1.98
9	012281031	22 南电 SCP004	1,000,000	100,541,259.96	1.98
10	072210059	22 银河证券 CP005	1,000,000	100,402,740.43	1.98

7.7 “影子定价”与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1006%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453%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683%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的情况。

7.8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固定份额净值，基金份额账面净值始终保持为 1.0000 元。

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剩余存续期内平均摊销，每日计提损益。

7.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20 国开 17（证券代码：200217）、21 国开 11（证券代码：210211）、22 浦发银行 CD100（证券代码：112209100）”外，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经分析，上述处罚事项未对证券投资价值产生实质影响，本基金对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7.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856,111,529.80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856,111,529.80

7.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东吴增鑫宝货币 A	2,640	21,630.17	46,265,373.15	81.02%	10,838,271.82	18.98%
东吴增鑫宝货币 B	63	79,720,382.24	5,022,384,080.89	100.00%	0.00	0.00%
合计	2,703	1,879,203.75	5,068,649,454.04	99.79%	10,838,271.82	0.21%

注：本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

8.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序号	持有人类别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比例
1	银行类机构	600,835,288.01	11.83%
2	银行类机构	600,000,000.00	11.81%
3	券商类机构	516,203,492.73	10.16%
4	保险类机构	513,483,453.27	10.11%
5	保险类机构	203,826,883.75	4.01%
6	券商类机构	201,784,889.83	3.97%
7	券商类机构	200,769,223.89	3.95%
8	银行类机构	200,118,310.59	3.94%
9	银行类机构	200,000,000.00	3.94%
10	银行类机构	131,164,277.86	2.58%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东吴增鑫宝货币 A	1,588.04	0.0028%
	东吴增鑫宝货币 B	—	—
	合计	1,588.04	0.0000%

注：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基金份额的合计数。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注：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负责人及本基金经理本期末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东吴增鑫宝货币 A	东吴增鑫宝货币 B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 年 11 月 7 日）基金份额总额	485,411.20	272,023,000.23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7,490,929.21	6,095,203,936.3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82,484,042.35	16,397,944,494.1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62,871,326.59	17,470,764,349.5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103,644.97	5,022,384,080.89

注：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份额级别调整和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份额级别调整和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的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任的为本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东吴证券	2	-	-	-	-	-

注：1、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主要包括：证券公司基本面评价（财务状况、资信状况、经营状况）；证券公司研究能力评价（报告质量、及时性和数量）；证券公司信息服务评价（全面性、及时性和高效性）等方面。

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程序：首先根据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形成考评指标，然后根据综合评分进行选择基金专用交易单元。

2、本期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新增或退租席位。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吴证券	-	-	505,000,000.00	100.00%	-	-

10.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偏离度绝对值超过0.5%（含）以上的情况。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 2021 年年度基金净值公告	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1 月 1 日
2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和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1 月 1 日
3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科地瑞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1 月 12 日
4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1 年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1 月 24 日
5	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1 月 24 日
6	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2 年春节假期前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1 月 25 日
7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开通定期定额及转换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2 月 28 日
8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3 月 25 日
9	0330 见报_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	上海证券报、公司网站、中	2022 年 3 月 30

	基金 2022 年清明假期前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证信息网站	日
10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3 月 31 日
11	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3 月 31 日
12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开通定期定额及转换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4 月 7 日
13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转换业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4 月 9 日
14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开通定期定额及转换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4 月 9 日
15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补差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4 月 11 日
16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2 年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4 月 22 日
17	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4 月 22 日
18	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2 年五一假期前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4 月 26 日
19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晟视天下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4 月 29 日
20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5 月 23 日
21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北京创金启富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	2022 年 5 月 27 日

	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开通定期定额及转换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2	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2 年端午假期前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5 月 31 日
23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银平台为代销机构、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6 月 10 日
24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2 年 6 月 28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设立的文件；
- 2、《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5、报告期内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12.2 存放地点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其余备查文件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处。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

网站：<http://www.scfund.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 （021）50509666 / 400-821-0588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31 日